（上接B1369版）

（3）议案10为选举张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24日上午9:00—11:00时，下午2:00—5:00时；

2、登记方式：直接到公司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2024年5月24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4）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好相关证件，以便登记入场。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孙文遥

联系电话、传真：0512一56926898

通讯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晨丰公路

邮政编码：215631

5、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特此通知。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35”，投票简称为“润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对于累积投票提案1，股东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2-10，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提案2-10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2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茲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4年5月28日（星期二）召开的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全部议案的表决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委托代理人是否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具体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所拥有的表决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1.01	《选举李一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孙文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与会述职	√			
3.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公司内部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自本次授权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健康　公告编号：2024-020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在长江大酒店8楼圆泉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等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建堂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王建堂、符琳鑫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6、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和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3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8、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3年度薪酬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内部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0、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1、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2、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3、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该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对此表示认可。

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我们将切实监督，并督促公司董事和管理层对所涉事项采取有效措施，努力降低和消除所涉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4、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情况表述。监事会将积极监督和督促董事会、公司管理层落实今后整改措施，消除影响。并持续关注公司后续整改落实情况以及效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5、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的情况表述。监事会将积极监督和督促相关责任人尽快归还占用资金及占用期间利息，消除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并持续关注公司后续整改落实情况以及效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健康　公告编号：2024-023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再融资类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32号《关于核准长江润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2,859,74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实际非公开发行股份66,788,097股，每股发行价格16.47元，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099,999,957.59元，扣除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用1,9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1,080,999,957.59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6年11月8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由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和信验字（2016）第000118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0,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883.81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净额	91,927.46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5,665.06
已转出的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1,949.80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末余额	5,341.48

注：本报告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全部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议案》，公司注销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专项账户，将该募集资金专户的全部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项存储，并与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分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重新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储情况进行监管。

公司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5,341.48万元，具体存放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备注
1	工商银行张家港分行	1102027229000338011	募集专户	2.36	
2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	802000055665188	募集专户	0.27	
			理财	5,000	
3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	802000055666988	募集专户	0	已销户
4	浙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1000000012010041860	募集专户	0	已销户
5	浙商银行张家港支行	3050020410120100006728	募集专户	338.84	
合　计				5,341.48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公司已在指定媒体进行充分披露。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为5,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到期日	预期年利率
张家港农商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3170期	5,000	2024年1月5日	1.80%～2.80%

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将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全部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2024年3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金额（含扣除手续费的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活期利息收入等）总计17,367.40万元全部转出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65.0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170.1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592.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7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抗感染系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28,717	19,915.95	14.08	13,363.57	67.10%	2024年07月31日		是	否
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及微球制剂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11,753	406.55		427.11	105.06%			否	是
高端仿制药及新药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否		20,147.5	5,650.98	18,158.88	90.13%			否	否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7,576	7,576		3,230.7	42.64%			不适用	否
中介机构费用	否	3,000	3,000		3,003.44	100.11%	2017年03月22日		不适用	否
现金对价	否	30,000	30,000		30,000	100.00%	2016年12月06日		不适用	否
收购山东华信股权项目	否		28,022.64		28,477.47	101.62%	2018年09月01日		否	否
复方枸橼酸铋钾胶囊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是	13,417	931.36		931.36	100.00%			是	是
卢立康唑系列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是	15,537			0	100.00%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0,000	110,000	5,665.06	97,592.53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110,000	110,000	5,665.06	97,592.53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抗感染系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及微球制剂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高端仿制药及新药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终止了“复方枸橼酸铋钾胶囊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和“卢立康唑系列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变更为“收购山东华信股权项目”。 3、高端仿制药及新药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该项目募投资金额度已基本投入完毕，但项目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建设。 4、收购山东华信股权项目：公司对山东华信的控制权已收回，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自2021年12月31日起将山东华信重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山东华信主营产品因前期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未达预计效益。 5、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无法用效益指标衡量。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及微球制剂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根据公司整体发展布局及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已将“抗感染系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及微球制剂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高端仿制药及新药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2、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主业发展投资需求等因素，已将原募投项目“复方枸橼酸铋钾胶囊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和“卢立康唑系列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变更为收购山东华信股权。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抗感染系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复方枸橼酸铋钾胶囊生产车间建设项目、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支付中介机构费用项目公司前期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的总金额22,095,653.41元进行置换，因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超过3,000万元，“支付中介机构费用”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剩余10,434,355.14元，故本次“支付中介机构费用”项目仅置换10,434,355.14元，置换金额共计20,924,084.14元，本公司已于2017年对该自筹资金进行了全额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能够顺利实施的前提下、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并根据市场技术的变化和公司发展规划，相应调整设备及软硬件投入，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 2、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投资取得了一定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分别审议通过，截止2024年3月5日，公司已将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金额（含扣除手续费的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活期利息收入等）共计17,367.40元全部转出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完成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山东华信股权项目	“复方枸橼酸铋钾胶囊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和“卢立康唑系列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28,022.64		28,477.47	101.62%	2018年09月01日	0	否	否
高端仿制药及新药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抗感染系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及微球制剂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47.5	5,650.98	18,158.88	90.13%	2024年01月01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48,170.14	5,650.98	46,636.35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将原募投项目“复方枸橼酸铋钾胶囊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和“卢立康唑系列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山东华信股权项目。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并于2018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的公告》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 2、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将原募投项目“抗感染系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及微球制剂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高端仿制药及新药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并于2021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收购山东华信股权项目：公司对山东华信的控制权已收回，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自2021年12月31日起将山东华信重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山东华信主营产品因前期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未达预计效益。 2、高端仿制药及新药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该项目尚未全部竣工并投入生产。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健康　公告编号：2024-031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766,728,660.2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92,995,623.48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235,647.10元，2023年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860,959,930.86元。

2023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12,356,471.0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01,815,222.85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235,647.10元，2023年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12,936,046.78元。

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60,959,930.86元。

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合规性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条件是公司应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特殊情况除外）。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同时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综上，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本次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会议意见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35　证券简称：长江健康　公告编号：2024-026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公司内部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健康”或“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内部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不超过37.4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主体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7亿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主体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7亿元。

上述担保事项的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情况下发生的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等方式，担保期限按实际签订的协议履行。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实际情况签订相关合同，并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需求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下属子公司间的担保额度进行合理调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1、总体担保额度情况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份额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期末担保余额	本次总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	海南海灵化学制药有限公司	100%	51.42%	16.90	21.7	56.25%	否
	西藏贝斯特药业有限公司	98%	18.34%	-	1.00	2.59%	否
	海南新合赛制药有限公司	100%	86.54%	-	0.50	1.30%	否
	长江润发圣玛（苏州）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0%	181.30%	0.40	0.40	1.04%	否
	长江润发（张家港）机械有限公司	100%	75.03%	3.33	9.08	23.54%	否
	长江润发（张家港）浦钢有限公司	100%	97.08%	4.72	4.72	12.23%	否
合计				25.35	37.4	96.94%	

2、关于担保额度调剂

上表所列额度，为公司根据各子公司情况所预估的额度，后期公司可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或建设情况，在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上表所列示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在资产负债率超过70%（含70%）的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上表所列示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调剂事项实际发生时确定调剂对象及调剂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海南海灵化学制药有限公司	2004-04-01	黄忠和	11,666.9422万元	海口市南海大道281号	原料药、无菌原料药、粉针剂（青霉素类、头孢菌素类）、冻干粉针剂（含头孢菌素类）、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干混悬剂（均含青霉素类、头孢菌素类）
西藏贝斯特药业有限公司	2015-09-14	黄忠和	1000万元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崇路路16号孵化园区1号厂房第二层以北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制剂、抗生素原料药、生化药品（不含冷藏、冷冻制品）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的销售
海南新合赛制药有限公司	2014-05-29	黄忠和	8000万元	海南省海口市药谷三横路6号	原料药、无菌原料药（拉氧头孢类）、粉针剂（头孢菌素类）的生产和销售
长江润发圣玛（苏州）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18-06-26	诚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樊玮）	15000万元	张家港市杨舍镇暨阳湖商业街1幢B1-008号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股权投资（仅限健康产业领域）
长江润发（张家港）机械有限公司	2017-01-13	邱其琴	19800万元	张家港市金港镇晨丰公路	升降移动机械、电梯配件的制造、加工、安装、销售
长江润发（张家港）浦钢有限公司	2004-03-29	邱其琴	10000万